



東方鑫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8）

二零零四年全年業績公佈

業績

東方鑫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持續經營業務		1,258,477	1,283,370
正在終止業務	3	30,008	79,702
		<hr/>	<hr/>
銷售成本		1,288,485 (1,095,538)	1,363,072 (1,130,287)
毛利		192,947	232,785
其他收入	2	5,539	4,973
		<hr/>	<hr/>
銷售費用		198,486	237,758
行政費用		(41,779)	(37,977)
不合併附屬公司而沖回之合併虧損	3	(66,429)	(76,383)
其他營運收入／（支出）	4	97,350	—
		<hr/>	<hr/>
其他營運收入／（支出）	4	64,611	(4,957)
營運溢利	2		
持續經營業務		175,393	112,358
正在終止業務	3	76,846	6,083
		<hr/>	<hr/>
		252,239	118,441
財務費用		(16,403)	(38,19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0,272	11,321
		<hr/>	<hr/>
除稅前溢利	5		
持續經營業務		171,541	89,729
正在終止業務	3	74,567	1,838
		<hr/>	<hr/>
		246,108	91,567
稅項（支出）／進帳	6	(11,688)	6,470
		<hr/>	<hr/>
除稅後溢利		234,420	98,037
少數股東權益		(16,694)	(8,835)
		<hr/>	<hr/>

股東應佔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143,159	87,364
正在終止業務	3	74,567	1,838
		217,726	89,202
股息	7	—	—
每股基本盈利	8	0.37港元	0.68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	8	0.24港元	0.66港元

附註：

1. 帳目編製基準

本年度帳目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會計準則編製。除所有投資物業及若干土地及樓宇按重估值列帳外，帳目均以歷史成本模式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修訂了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帳目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目前尚未確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產生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a) 按業務分類

本集團業務包括以下之主要業務環節：

貿易業務	:	有色金屬貿易
鋁加工	:	生產及銷售鋁箔、鋁材、鋁罐、容器及包裝產品
銅加工及生產金屬套管	:	生產及銷售金屬套管、銅杆、銅線、電解銅及粗銅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正在終止業務			合計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鋁加工 千港元	銅加工及 生產金屬 套管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生產鋁罐 千港元	生產銅線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收入									
銷售及生產有色金屬及 相關產品	164,778	1,058,593	35,106	—	1,258,477	30,008	—	30,008	1,288,485
其他收入	150	3,000	588	1,437	5,175	364	—	364	5,539
業績									
分類業績	87,158	47,138	9,690	31,407	175,393	70,637	6,209	76,846	252,239
財務費用									(16,40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772	9,500	—	10,272	—	—	—	10,272
稅項									(11,688)
少數股東權益									(16,694)
股東應佔溢利									217,726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正在終止業務			合計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鋁加工 千港元	銅加工及 生產金屬 套管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生產鋁罐 千港元	生產銅線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收入									
銷售及生產有色金屬及 相關產品	296,470	959,292	27,608	—	1,283,370	76,832	2,870	79,702	1,363,072
其他收入	1	3,558	913	251	4,723	250	—	250	4,973
業績									
分類業績	100,355	27,171	8,308	(23,476)	112,358	10,572	(4,489)	6,083	118,441
財務費用									(38,19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1,114	10,207	—	11,321	—	—	—	11,321
稅項進帳									6,470
少數股東權益									(8,835)
股東應佔溢利									89,202

(b) 按經營地點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在中國內地。除此以外，少部分之營業額來自其他地區。各地區分部之間並無進行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營業額 千港元	盈利貢獻 千港元	集團營業額 千港元	盈利貢獻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051,363	114,906	1,141,784	157,979
新加坡	164,778	70,147	—	—
香港	3,686	402	744	94
其他	68,658	7,492	220,544	74,712
	1,288,485	192,947	1,363,072	232,785

3. 正在終止業務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五日，本公司公佈若干漳州國際鋁容器有限公司（「漳州鋁」）（本集團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從事鋁罐生產業務）之投資者已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政府部門提呈有關對漳州鋁在其合營協議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屆滿前之清盤申請。漳州鋁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收到中國法院之清盤令並展開清盤程序。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公佈宜興金鋒銅材有限公司（「宜興金鋒」）（本集團持有58%權益之附屬公司，從事生產及銷售銅線）之董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根據宜興金鋒的公司章程之終止條款提呈有關對宜興金鋒在其合營協議屆滿前之清盤申請。宜興金鋒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日收到中國法院之清盤令。宜興金鋒之清盤程序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完成。

由於不用合併漳州鋁及宜興金鋒，本集團因此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沖回累計合併虧損約97,350,000港元，亦即解除本集團應佔該兩附屬公司之淨債務及匯兌儲備。該兩附屬公司截至其各自清盤日止之業績於本帳目列作正在終止業務。

	漳州鋁		宜興金鋒		合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0,008	76,832	—	2,870	30,008	79,702
營運(虧損)/溢利	(21,008)	10,572	504	(4,489)	(20,504)	6,083
財務費用	(2,279)	(4,185)	—	(60)	(2,279)	(4,245)
除稅前(虧損)/溢利	(23,287)	6,387	504	(4,549)	(22,783)	1,838
稅項	—	—	—	—	—	—
除稅後(虧損)/溢利	(23,287)	6,387	504	(4,549)	(22,783)	1,838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流出)/流入	(1,483)	(201)	325	(970)	(1,158)	(1,171)
投資業務之現金淨(流出)/流入	—	(35)	1,745	—	1,745	(35)
融資之現金淨(流出)/流入	(1,839)	(2,035)	(2,100)	922	(3,939)	(1,113)
現金淨流出	(3,322)	(2,271)	(30)	(48)	(3,352)	(2,319)
總資產	—	34,757	—	2,178	—	36,935
總負債	—	(102,340)	—	(8,312)	—	(110,652)
淨負債	—	(67,583)	—	(6,134)	—	(73,717)

4. 其他營運收入/(支出)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呆壞帳準備沖回/(準備)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	24,959	—
— 應收帳款及預付費用	24,161	5,208
— 應收聯營公司	1,885	(14,571)
獲豁免之應付款	9,673	—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減值(準備)/準備沖回		
— 土地及樓宇	(481)	1,194
— 其他	8,975	(3,412)
出售投資證券溢利	119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4,884)	(579)
投資證券減值(準備)/準備沖回	(1,959)	71
賠款收入	—	2,457
索償及未決官司賠償準備沖回	—	1,384
放棄董事酬金	—	650
出售在建工程虧損	—	(1,259)
其他	2,163	3,900
	64,611	(4,957)

5.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900	1,000
折舊	41,748	46,234
匯兌損失淨額	121	8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2,359	1,140
過時存貨準備/(準備沖回)	2,500	(65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0,520	48,145

6. 稅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319)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486)	(4,049)
— 以往年度多提準備	8	—
關於暫時差異之起初及回撥之遞延稅項	(5,073)	12,916
	(10,551)	8,548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137)	(2,078)
稅項(支出)／進帳	(11,688)	6,470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估計之應課稅溢利以17.5%稅率(二零零三年:17.5%)計提。

根據有關適用於中國之中外合資合營企業所得稅法及條例,本集團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其首兩個獲利年度經抵扣之前五年內之承前稅項虧損後(如適用)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緊接的三個年度享有50%減稅優惠。

本集團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之稅項豁免及減稅優惠期已於二零零一年屆滿,故按33%繳納企業所得稅,其餘所有中國附屬公司於期內獲完全豁免繳納所得稅。

7. 股息

本年度並無派付中期股息,且董事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8. 每股盈利／持續經營業務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約217,72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9,202,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593,062,328股(二零零三年:131,972,695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數額已按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六日生效每10股普通股合併為1股普通股之股份合併調整)計算。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股東應佔溢利約143,15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7,364,000港元)及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相同分母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或持續經營業務每股攤薄盈利不作披露因為:

-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影響為反攤薄影響(本公司之購股權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價為高);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二零零四年集團在開發貿易業務及改善直接工業投資回報之餘,亦致力優化集團架構及整合業務,提升營運效率,因此全年整體溢利有可觀增長。於二零零四年年初集團完成債務重組工作,解決了困擾集團已久之逾期銀行債務問題,大幅改善集團財務狀況。二零零四年年底集團宣佈與本集團最終控股股東中國五礦集團公司(「中國五礦」)之附屬公司訂立有條件收購協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收購其氧化鋁及原鋁業務,以增加業務規模,拓闊與氧化鋁相關業務之商機及強化氧化鋁業務作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

二零零四年全年集團營業額約為1,288,500,000港元,比二零零三年輕微下跌5%。集團整體毛利下跌17%至約192,900,000港元,主因氧化鋁貿易量減少,但由於財務費用減少,其他營運收入增加及因兩間表現未如理想附屬公司清盤而沖回之合併虧損,二零零四年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上升144%至約217,7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貿易業務

在貿易業務方面,二零零四年集團依然專注於氧化鋁貿易,該業務約佔集團之總營業額13%。受中國宏觀調控政策及氧化鋁需求強勁之影響,二零零四年國際及中國氧化鋁市場價格均出現較大波動,但整體而言仍維持高位,帶動了集團貿易業務邊際利潤增加,但由於貿易量下降(由二零零三年之約140,000噸下降至二零零四年之約59,000噸)抵消了有關影響,貿易業務之毛利較二零零三年下降31%。

直接工業投資

集團之直接工業投資項目全部位於中國內地，主要包括鋁加工業務、銅加工及金屬套管生產業務。於二零零四年，直接工業投資業務通過進一步整合、調整和細化管制，得到持續改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總營業額約1,093,700,000港元，比去年增加11%，佔本集團之總營業額約85%。來自直接工業投資持續經營業務之整體淨利潤亦得到大幅提高54%。

年內對本集團業績產生主要影響之工業投資項目表現分析如下：

鋁加工業務

華北鋁業有限公司（「華北鋁業」）

本集團持有華北鋁業51%股權。華北鋁業主要從事鋁箔及鋁材之生產及銷售，產品供應予電器、包裝、印刷及運輸等行業使用。雖然面對激烈之市場競爭，華北鋁業於二零零四年透過調整產品結構組合，降低生產成本，令營業額及利潤保持增長，商品銷量增加3%至約50,000噸。

激烈之市場競爭令華北鋁業部分產品如雙零箔、啤酒標及裝飾箔之邊際利潤受壓，但另一方面生產技術改進卻令親水箔、空調箔等產品之盈利貢獻增加。

為了鞏固市場競爭優勢，華北鋁業將繼續加強技術開發工作，提升產品質量及拓闊產品品種，加強內部資源整合，繼續加強市場開拓和擴能增產，降低成本，提高競爭力。

銅加工及金屬套管生產業務

營口鑫源金屬套管有限公司（「營口鑫源」）

本集團持有營口鑫源51%股權。營口鑫源主要從事製造可撓電線保護金屬套管，有關產品主要用於建築、基建、機械、電力系統及少數防爆、增安所需的特種行業之建設。中國經濟之持續增長，尤其是在基建方面之迅速發展令營口鑫源之套管銷售量增加23%至2,060,000米，淨利潤增長32%。

由於預計原材料價格上升之趨勢會延續至二零零五年，營口鑫源已採取各項相應措施以減輕對其盈利之負面影響。

常州金源銅業有限公司（「常州金源」）

本集團持有常州金源25%股權。常州金源主要經營銅杆業務。年內，儘管銅價走高並大幅波動，電解銅現貨價格升高，及其他輔助材料價格大幅上漲令生產成本增加，再加上高位銅價導致所需流動資金大幅增加，令財務費用亦大幅增加，但常州金源通過積極開拓市場，銷量增加9%，通過及時應對市場等策略，保證了較好的盈利能力，淨利潤輕微上升約2%。

此外，隨着國內銅加工廠新增銅杆生產線之陸續投產，估計二零零五年銅杆市場競爭會愈趨激烈。常州金源正在實施生產改造、增產擴能項目，推廣實施TPM（全面預防保養）活動和加強客戶服務，已進一步提高營運效率，更好地吸引用戶，從而有效地應對市場競爭。

正在終止業務

誠如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年報及二零零四年中期報告所述，為了優化資源調配及提高投資回報，集團一直採取各項措施優化其直接工業投資組合。集團旗下兩間業務未如理想之附屬公司漳州國際鋁容器有限公司（「漳州鋁」）及宜興金鋒銅材有限公司（「宜興金鋒」）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及七月清盤。

由於漳州鋁及宜興金鋒合計只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營業額約6%及淨利潤約2%，該兩公司之結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不良影響；相反，集團可將資源集中在更具競爭力及前景之項目上。

漳州鋁及宜興金鋒截至其各自清盤日止之業績於本匯報年度列作正在終止業務。本年度來自正在終止業務之淨溢利約為74,600,000港元，包括：(i)因為不用合併漳州鋁及宜興金鋒而沖回之合併虧損約97,400,000港元及(ii)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內截至漳州鋁及宜興各自清盤日止應佔該兩公司之虧損合共約22,8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與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於年內有重大改善，股東資金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261,800,000港元虧絀轉為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422,000,000港元盈餘，增加約683,800,000港元。出現重大改善之原因主要為：(i)中國五礦於二零零四年一月透過其附屬公司收購本集團令本集團合共約466,700,000港元之債務得以重組及(ii)本年度錄得約217,700,000港元綜合溢利。

二零零四年集團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約123,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現金及現金存款約為190,900,000港元（除約14,600,000港元之人民幣存款外，其餘均為無抵押存款），其中約66%及32%分別為美元及人民幣存款，其餘為港幣存款。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約為313,200,000港元，其中約94,300,000港元貸款已訂立超過1年的還款期，所有銀行貸款均為人民幣貸款並全屬固定利率。銀行貸款比二零零三年減少約462,100,000港元，這主要由於部分銀行貸款被中國五礦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收購本集團過程中所收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銀行負債與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即總銀行貸款扣除現金存款與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為29%。

資本開支及承擔

年內集團之資本開支總額約為56,100,000港元，主要用於購買及更新生產設備。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這方面尚未完成之承擔約為64,800,000港元，該等開支計劃以銀行貸款及內部資金支付。

外匯風險

由於集團之外幣匯兌風險很少，故年內並未有進行外幣合同或有關保值。本集團會繼續對外幣之財務風險管理採取謹慎政策。

資產押記

本集團若干固定資產（帳面淨值約207,000,000港元）及在建工程（帳面淨值約203,000,000港元），以及約14,6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典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信貸額度之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聯營公司獲一間財務機構授予銀行融資而提供之公司擔保約23,600,000港元，擔保有效期至二零零五年年底。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之若干物業因未付房產稅而可能產生額外支出。由於該等支出金額未能可靠估計，故本集團沒有作出撥備，惟該等支出預料不會大於1,300,000港元。

關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以上披露漳州鋁及宜興金鋒之清盤外，本集團於年內沒有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2,500名僱員（不包括聯營公司僱員）。年內之薪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70,50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以市場慣例為基準，並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而釐定。除一般薪酬制度外，本集團亦會按員工表現及其對集團之貢獻授予購股權及酌情花紅予合資格員工。本集團視優秀員工為企業成功要素，並會適時為員工提供不同形式之專業培訓。

展望

中國的經濟持續朝着健康的方向發展。由於預期工業市場對鋁金屬有強烈需求，故相信有關市場將維持穩定增長。有色金屬在國內仍處於短缺的狀況，雖然價格仍會出現階段性的波動，但預期長遠而言將逐步趨向較平穩的水平。

於二零零五年度，集團將繼續以有色金屬為主要業務，並充份利用加工及貿易結合的潛在相輔相承優勢，進一步擴大貿易額。

對於直接工業投資項目，集團將繼續加強合資企業業務的技術改造，計劃將這些投資項目的整體年產量增加，進一步提升規模及經濟效益。

集團的附屬公司華北鋁業將擴闊產品種類，並進一步調整產品的結構迎合市場的需要。營口鑫源亦從日本引進新的設施，加強生產設備的環保改造，將進一步提升產能和產品的質量。

在過去幾年，集團經歷了重重困難，克服了嚴重的財務危機，並成功引入新的股東和完成債務重組。集團的業績和財政持續得到改善和提升；這都有賴全體管理人員和員工上下一心，克盡本份去完成董事會的既定目標。現在集團已步入穩健增長的軌道。謹此希望全體員工、業務夥伴和股東繼續給予集團支持，讓集團的業務發展邁向新的里程。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二日至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前將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既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仍然生效），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5及101條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可膺選連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之經修訂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操守準則」）。

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操守準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於一九九九年七月，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仍然生效）的規定成立了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列出其職權範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陳維端先生（主席）、劉鴻儒先生及丁良輝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年內，審核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

於聯交所網址公佈詳細業績資料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仍然生效)規定而須載列的詳細資料即將於聯交所之網址內登載。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徐惠中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括四位執行董事林錫忠先生、徐惠中先生、錢文超先生及唐小金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鴻儒先生、陳維端先生及丁良輝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